

大嶼山發展諮詢委員會
可持續發展小組

大嶼山保育工作小組
第三次會議

日期： 2017年9月15日(星期五)

時間： 下午2時30分至5時10分

地點： 香港文物探知館會議室 (九龍尖沙咀海防道九龍公園)

會議記要

出席成員

林筱魯先生, SBS, JP	召集人
劉惠寧博士	副召集人
鄭睦奇博士	綠色力量代表
何佩嫻女士	
鄺子憲先生	香港地貌岩石保育協會代表
Dr Merrin Pearse	
蘇國賢先生	長春社代表
黃文漢先生	
余漢坤先生, MH, JP	
司馬文先生	
蘇淑儀女士	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級城市規劃師2 (專責事務部) 秘書

協調人

姜錦燕女士	土木工程拓展署港島及離島拓展處副處長(專責事務)
何文佳先生	環境保護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區域評估)5
賀貞意女士	漁農自然護理署高級自然護理主任(南區)
陳思偉先生	規劃署高級城市規劃師/策略規劃6

列席者

歐尚旻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離島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
伍家恩女士	漁農自然護理署自然護理主任(大嶼山)
李鉅標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港島及離島拓展處處長
劉曉欣女士	土木工程拓展署總工程師 (專責事務部)
張繼祥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級工程師13 (專責事務部)
陳穎德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城市規劃師 (專責事務部)

介紹

1. 召集人歡迎各成員出席大嶼山發展諮詢委員會(下稱「委員會」)轄下可持續發展小組的大嶼山保育工作小組(下稱「保育小組」)第三次會議。

通過上次會議記要

2. 保育小組成員通過秘書處於9月8日發出的上次會議記要(修訂)。

牛隻保育(由何佩嫻女士簡介)

3. 何佩嫻女士以「保育牛隻的需要及建議」為題，簡介牛隻的歷史文化及社會經濟背景、其分布及習性、現時面對的問題，以及提出建議，包括：

- 牛隻在農業生活的歷史及香港經濟轉型後，牛隻與社區的關係
- 現行牛隻政策及絕育/遷移牛隻至西貢引起的問題
- 建議在社區設計上便利牛隻生活，如在公園及路旁種植牛草，或建立牛棚供牛隻棲息
- 如必要將牛隻遷移，可考慮遷往沙螺灣，該處有較多原生植物

4. 司馬文先生表示，野生動物及流浪牛隻是生境的一部分，他反對任何人對其進行餵飼，此行為會破壞生態平衡。政府應把牛隻數量控制在生態承载力之內。

5. 黃文漢先生表示在 70 年代時，各家農戶均會照顧自己的牛隻，特別要避免牛隻破壞別人的農作物。現時面對的問題主要是牛隻造成的滋擾，如牛糞對環境的影響、牛隻與人的衝突及破壞農作物的個案，以及牛隻對道路使用者構成危險。近年梅窩牛隻數字上升，對居民影響更見嚴重。

6. 余漢坤先生表示現時漁農自然護理署對牛隻的管理成效欠佳，未能有效控制牛隻數目。希望在「南保育」的框架下認真考慮以先導計劃的形式試行將部分牛隻遷移至大鴉洲。

7. Dr Merrin PEARSE 查詢保育小組如何界定那一種生物有需要保育，為何牛隻會特別於保育小組的議程之中。

8. 召集人回覆指，牛隻的存在已成為鄉郊環境的一部分，討論應著眼於如何解決現時的牛隻問題。

9. 何佩嫻女士補充，在發展及保育大嶼山時，牛隻經常成為爭議的問

題之一，有需要適時處理。

10. 賀貞意女士表示，漁農自然護理署一直關注牛隻保育問題，但不同持份者意見分歧。該署對探討不同方案持開放態度，惟有些建議欠詳細，未能讓署方研究其可行性。此外，她同意司馬文先生有關不應餵飼野外牛隻的意見。

11. 李鉅標先生回應各成員的意見，指出處理牛隻事宜，必須釐清各方的關注點，如以牛的安全及健康為考慮，遷徙至大鴉洲可能對牛隻有好處，然而，對探望牛隻的人士而言，大鴉洲則未必是理想的地點。同時，社區及受牛隻影響人士的感受亦要考慮。所有相關的人士、團體必須坦誠討論，才可能達到共識。

12. 余漢坤先生指出大嶼山分區委員會剛成立了大嶼山流浪水牛及黃牛問題工作小組（“工作小組”），討論及跟進相關議題。工作小組歡迎各愛牛人士及地區人士參與。

民政處
漁護署

[會後註：漁農自然護理署已安排代表及代為邀請關注牛隻人士出席 10 月 12 日的工作小組會議，與工作小組成員討論相關議題。]

13. 召集人認同李鉅標先生的意見，並感謝何佩嫻女士的分享及各位成員的意見。

主要工作進展

14. 劉曉欣女士報告，保育小組的工作進度於 2017 年 5 月 2 日可持續發展小組及交通運輸及地區改善項目小組第二次聯席會議上匯報。政府於 6 月公佈《可持續大嶼藍圖》（“藍圖”），在 6 月 9 日為各保育小組成員舉行的簡介會上，成員提出多方面的保育建議。土木工程拓展署在 7 月底亦展開《檢視大嶼山的交通運輸基建網絡及大嶼山的旅客接待能力的可行性研究》，預計於 2019 年完成。研究內容包括探討如何改善大嶼山的交通，包括道路及水路連接，研究旅客接待能力，以及擴展單車徑/越野單車徑網絡的可行性。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在 8 月 29 日舉行了簡介會，介紹以「南大嶼自然保育」為主題的環保教育和社區參與項目。

15. 劉曉欣女士表示，跟進上次會議的 11 個首批討論項目及回應環保團體希望政府能夠就大嶼山成立數據庫的訴求，土木工程拓展署現時正向不同部門收集各方面的大嶼山現況(Snapshot)，包括：地理、人口、經濟、基建、環境及生態、康樂及文化等資料，整理後分批提供公眾參

考。土木工程拓展署計劃於 2017 年第 4 季開展「貝澳、水口、大澳及其鄰近地區的生態研究 - 可行性研究」的顧問合約，有關研究旨在檢視及整合貝澳、水口、大澳及其鄰近地區的現有生態資料，並為鄉郊保育政策的先導地區（包括貝澳、水口及大澳）進行生態調查及建議可行的保育方案。

16. 劉曉欣女士表示，土木工程拓展署建議就多個專項範疇成立專家小組，透過溝通討論，結合相關的專業意見，為大嶼山不同的保育範疇，探討出切實可行的建議，以推動實質的成果。初步建議作優先商討的範疇有 5 個，包括：(1) 保育貝澳及水口；(2) 保育大澳；(3) 綠色交通；(4) 土地及廢物管理；及(5) 自然及文化價值地點的連繫。土木工程拓展署將因應每個範疇邀請相關的專家加入，亦歡迎各保育小組成員提名合適的專家。待個別保育方案的初步建議經專家小組探討後，土木工程拓展署將就有關建議適時向保育小組匯報。

17. 鄭睦奇博士希望政府交代大嶼山的交通運輸策略，如果政府擴張大嶼山的交通網絡，與環保團體的綠色交通運輸主張不同。

18. 蘇國賢先生建議土木工程拓展署提供研究範圍資料，及盡早與保育小組及環保團體討論有關研究安排。

19. 司馬文先生查詢簽發大嶼山封閉道路許可證的數目，作為現時情況的基線。司馬文先生指出東涌河谷一帶及南大嶼面對附近發展帶來迫切的威脅，如一旦開放道路，附近的農地將即時面對發展的威脅。要有效進行保育，必須要加強執法的效力。司馬文先生要求提供「檢視大嶼山的交通運輸基建網絡及大嶼山的旅客接待能力的可行性研究」及「貝澳、水口、大澳及其鄰近地區的生態研究 - 可行性研究」的研究範圍。

20. 余漢坤先生表示大嶼山是一處十分吸引遊人的地方，現時吸引遊人數以百萬計，單是巴士公司提供的資料，每年來往大澳的乘客人數就高達五百萬人次，所以，大嶼山公共交通已大大超出大嶼山可負荷的，而實際上，現時居民在周末難以乘搭公共交通工具。 希望可研究增設公共交通，如用單軌高架鐵路等運輸系統接駁東涌及大澳，方便居民出入。

21. 劉曉欣女士綜合回應指，「檢視大嶼山的交通運輸基建網絡及大嶼山的旅客接待能力的可行性研究」將探討如何改善大嶼山的交通連接，及檢視交通運輸基建的需要及可行性，包括財務可行性，以及環境及交通影響等。政府對是否擴闊道路並無前設。而有關司馬文先生就封閉道路許可證的查詢，將於會後提供。李鉅標先生補充，該研究的著眼點放

秘書處

於大嶼山的可承載力，而非純粹擴展道路。

[會後註：秘書處已於9月22日向各保育小組成員發出電郵，回覆司馬文先生有關大嶼山封閉道路許可證簽發數目的查詢。土木工程拓展署已於10月26日向各保育小組成員提供「檢視大嶼山的交通運輸基建網絡及大嶼山的旅客接待能力的可行性研究」及「貝澳、水口、大澳及其鄰近地區的生態研究- 可行性研究」的範圍資料，並於11月10日提供「檢視大嶼山的交通運輸基建網絡及大嶼山的旅客接待能力的可行性研究」的更新資料。]

22. Dr. Merrin PEARSE 詢問為何生態研究範圍未包括北大嶼具生態價值的地點（如大蠔），及為何不把“保育貝澳及水口”及“保育大澳”兩個項目列入同一個專家小組討論。

23. 鄺子憲先生建議研究範圍，除生態外，可考慮擴展至包括地質及地貌。

24. 召集人查詢在「首批討論項目」中提到的數據庫會在甚麼時候進行。

25. 何佩嫻女士表示，過往有環保團體曾為大澳紅樹林進行生態調查，有關生態研究可檢視及整合這些現有的生態資料。

26. 姜錦燕女士回應指，生態研究的範圍主要集中在郊野公園以外的南大嶼地區，以評估這些地區的生態價值。除了貝澳、水口及大澳，研究亦會根據研究範圍（包括沙螺灣、二澳、梅窩、十壆等）內各生境的生態價值，檢視其進行生態調查/研究的需要及優次。如有需要，將另行為這些地點安排生態調查/研究，及探討可行的保育方案。就成員要求研究範圍的資料，土木工程拓展署將於稍後向會員提供。至於專家小組方面，“保育貝澳及水口”專家小組著重於貝澳及水口的生態環境保育；而“保育大澳”專家小組除了考慮生態環境外，也需考慮保育其文化歷史，因此兩個專家小組的討論範疇有所不同。土木工程拓展署正聯絡各部門跟進數據庫的資料，希望可於2017年尾或2018年初完成大嶼山現況的數據庫。

27. 司馬文先生提出，以上的討論並非當前最重要的問題。當前最重要的問題是如何去保護土地不受破壞，如系統性的改變土地管理及相關法例，及增加資源，加強執法。

28. 鄭睦奇博士指，先前2003年東涌河被破壞的地區，亦再受破壞， 規劃署因此更需要有效執法。

[會後註：規劃署一直對東涌谷地區的違例發展執行管制。由2015年12月至今，規劃署合共發現九宗有關填泥或貯物用途的違例發展，並已就該九宗個案發出強制執行通知書。針對兩宗位於「自然保育區」地帶內的違例填泥發展，規劃署已對一宗個案發出恢復原狀通知書，也會在短期內對另一宗個案發出。現時另有兩宗涉嫌違例發展正在調查中。規劃署會繼續對該地區進行恆常視察，以監察該地區的情況。如有足夠的證據證明有違例發展發生，將進行合適的執管行動。]

29. 副召集人指，東涌谷包括在發展審批地區圖之內，如有違規發展，可以由規劃署執法。大嶼南岸的圖則並沒有發展審批地區圖的背景，因此即使已劃作海岸保護區的地點，規劃署亦無法進行執法。

30. 鄭睦奇博士希望能深入跟進交通管制措施，限制非法傾倒廢物及泥頭。

31. 副召集人表示希望專家小組能盡快成立，以便能與運輸署討論交通限制等措施。

32. 召集人亦贊成深化討論各項目，以得出實質成效。

33. 姜錦燕女士回應指現時正與相關部門籌備專家小組的組成及議程，時間表有待確實。

其他事項

34. 餘無別事，召集人多謝各成員出席保育小組的第三次會議。會議於下午五時十分結束。